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事项披露

一、关联交易概述

哈尔滨集团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银行 2.16% 股份并派出董事，内蒙古银行依据相关规定将哈尔滨集团及其子公司纳入我行关联方管理。2025 年 8 月 13 日，内蒙古银行第五届董事会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批准了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8 亿元集团授信事项。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1% 以上，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关联度比例符合监管要求。

二、关联方介绍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3 年，经多次增资及股权划转，目前注册及实收资本 50 亿元，由哈尔滨市国资委持股 90%、黑龙江省国资委持股 10%，法定代表人赵洪波。哈投集团现有二级企业 29 家，重点三级企业 17 家，构建了金融资产运营、金融资本管理、股权投资、热电经营、产业投资等五大产业板块，业务已涵盖银行、证券、信托、担保、创投基金、供热、机场、铁路等多种业态。

三、定价政策

我行与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决议情况

2025年8月13日，内蒙古银行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批准该笔重大关联交易。

五、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经审核，《关于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授信23.8亿元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及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本行、中小股东和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